絲絹全書

[illegible]集卷之五

究士程任卿校集

一戶部坐派絲絹咨文并府行縣帖文

徽州府為仰體

宸衷軫念民隱冐昧敷陳條例等事蒙　兵道馮　案驗奉　都御史胡　案驗准　戶部咨前事該本部題准都御史宋　咨行兵道馮　牌委徽州府推官舒寧國府推官史　會同太平府同知龍　等官將徽州府絲絹一事覆議均派今據各官會議看得絲絹一項即在歙縣則執會典為詞而曰此人丁絲絹也原註本府安得獨累歙邑在五縣則執黃冊為詞而曰

此夏稅絲絹也原派歙邑安得加派五縣云云稽之
公議委各安妥相應俯從等因具呈申詳本院隨會
按院唐　詳議歸一候　戶部查議題
請明文至日施行等因咨部送司案查先該徽州府歙
縣民帥加謨等奏為懇乞
天恩查照　國典均豁偏累以蘇民困事又休婺祁黟績
五縣民人程文昌等奏為懇乞
天恩遵照
祖制俯查黃冊亟懲紊政奸民以肅法紀以一人心事又
歙民江子賢等奏為訴乞

天恩申明舊制均平賦役查正弊根以蘇久累疲民事又

該户科給事中光　條陳徽州府人丁絲絹一節獨

派歙縣以致連年許奏俱經本部備行本處撫按勘

議前來查得歙縣原奏執據

大明會典及部院歲派公文務欲將人丁絲絹均派六

縣其五縣原奏執據黄冊及該府誌書係獨徵歙邑

二百年者今據撫按衙門及道府通查該府六縣每

年除夏税秋粮外一應派徵起運存留錢粮通融總

算於各項雜派之中照徃年所徵數内抽減歙縣銀

三千三百两以分派之五縣是誠裒多益寡務取均

平以杜六縣之爭可謂善處矣但六縣之所告爭者在於人丁絲絹其所不爭者在於歲派雜項況雜項之在歙縣止多銀二千六百有奇今乃於內抽減銀三千三百兩則歙縣於雜派正額反少銀七百餘兩矣恐五縣之心未必帖服也又休寧縣較四縣雜派多銀一千六百餘兩今又加一千六百兩恐休寧之心亦未必帖服也又 會典開載人丁絲絹止有順天八府徽州一府而每年造報實徵文冊順天府折絹二千一百七十餘疋則分派通涿大興等十二州縣保定府折絹四千四百三十餘疋則分派易祁清

苑等二十州縣順德府折絹二千八百九十餘疋則分派邢臺等九縣永平府折絹九百一十六疋則分派遷安灤等六州縣而獨徽州府止派歙縣一縣萬一歙人指令之所抽減者曰此不均不平之雜派而令均平之何為人丁絲絹猶獨累歙縣而弗均平之也則釁孽愈滋而爭端何時可息要之民間常賦寧可使之或輕或重不可使之一有一無蓋輕重特差等之分民心易從此雜派之多寡六縣所以無爭也有無則懸絕之甚民心難服此絲絹之偏累六縣所以有爭也今撫按道府所處雖云處於目前不免

遺爭於後日是以務須立為必不可易之定規使六縣永久不得藉口而後可也今以至公之心而酌事理之當不必於撫按所議抽減之銀而別有加增分釐合將人丁絲折絹八千七百七十九疋零共該銀六千一百四十五兩二錢零照依咨內原派各縣銀三千三百兩之數即准人丁絲絹之數休寧縣人丁六萬七千三百八十四丁每丁派銀二分四釐有零即咨內派銀一千六百一十九兩三錢准折絲絹二千三百一十三疋有零婺源縣人丁三萬五百八十五丁每丁派銀二分四釐有零即咨內派銀七百二

十四兩八錢六分六釐准折絲絹一千五十疋祁門縣人丁一萬七千七百四十五丁每丁派銀二分三釐九毫有零即洛內派銀四百二十五兩四錢四分四釐准折絹六百零八疋黟縣人丁一萬六百五十六丁每丁派銀二分四釐零即洛內派銀二百五十六兩七分四釐准折絹三百六十六疋績溪縣人丁一萬九百九十九丁每丁派銀二分四釐有零即洛內派銀二百六十四兩三錢八分三釐准折絹三百七十七疋二丈其餘洛內派數仍該銀二千八百四十五兩三錢八釐二毫零盡派歙縣人丁七萬一千

四百九丁每一丁徵銀三分九釐八毫零准折絹四伯六十四疋二丈有零立此一定不移之則以為遞年派徵之常則既不失咨內扣減之數又不失會典開載及部院歲派常額其中人丁派徵雖不免或輕或重之分然不至於一有一無之懸絕也故在歙縣既塞其偏累之訴雖多認亦所不辭在五縣無加於抽減之數其各認亦自無說矣今准前因案呈到部看得自法紀而言則　會典之所載甚明順矣等府之實徵可據而歙縣之奏既為有詞自人情而言則洪武黃冊至今二百餘年久則難變而五縣之

奏亦為有詞令該撫按道府之所增損無非欲平其心以息其爭也但人丁絲絹六縣之所告爭者歲徵雜派則六縣之所相安者與其抽減於所安之中而無以杜將來之釁瓤若即此抽減之數以絕百年不絕之爭而六縣雜派悉仍照舊徵派則其名允正其言允順其事尤易而彼此之心允服矣合候

命下移咨應天巡撫都御史及咨都察院轉行應天巡按御史備行徽州府每年派徵雜項悉照六縣舊數毋得增減分釐而人丁絲絹折價銀六千一百四十五兩二錢零即照撫按抽出三千三百兩之數悉依分

加五縣多寡數目逓年派徵其餘二千八百四十五兩三錢八分八釐有零盡派歙縣以足額數俱屬該府徵完或本色或折色類觧南京户部轉行送納庶幾見在之人心各得其平而將來之釁端永可杜絶矣伏乞

聖裁等因萬曆五年四月初五日本部尚書殷　等具題初七日奉

聖旨是欽此欽遵擬合通行爲此合咨前去煩照本部題奉

欽依内事理欽遵查照施行等因備咨到院准此卷查

已該前院咨行去後今准前因擬合就行為此案仰
本道照依咨案備奉
欽依內事理備行徽州府每年派徵雜項悉照六縣舊
數毋得增減分釐而人丁絲絹折價銀六千一百四
十五兩二錢零即照部覆抽出三千三百之數悉依
分加五縣多寡數目逓年派徵其餘二千八百四十
五兩三錢八分八釐有零盡派歙縣以足額數供屬
該府徵完或本色或折色類解南京戶部轉行送納
毋得違錯等因奉此擬合就行為此仰府官吏照案
備奉

欽依內事理即行所屬六縣即將每年派徵雜項悉照
各縣舊數毋得增減分釐而人丁絲絹折價銀六千
一百四十五兩二錢零照部覆抽出三千三百兩之
數悉依分加五縣多寡數目遞年派徵其餘二千八
百四十五兩三錢八分零盡派歙縣以足額數俱屬
該府徵完或本色或折色類解南京戶部轉行送納
毋得違錯未便取各遵奉緣由繳來蒙此擬合就行
為此仰縣官吏照依備奉
欽依內事理查照遵行徵解併具遵奉緣由申府以憑
轉繳俱毋違錯須至帖者

萬曆五年六月　初七日司吏程汝安承

一舒爺過休寧准休民告詞申文

為申明

國法以彌變亂事照得本職奉　本府帖送婺源縣署理印信准此已於本月二十二日起馬道經休寧縣據該縣民程文昌胡文盛合縣里排耆老民人等擁道連名呈稱百姓遵守成法權奸变制殃民勢壓無容控訴情迫冒死求申

聖制則壞成賦恐有以弦凌弱制立黃冊以防奸弊設律嚴禁官吏人等有以私減公妄生異議变亂成法者

斬臣民恪守二百餘年無敢違越今被歙逆侍戶部而變戶法以歙人而行歙私倡黨帥嘉謨等迭出奸謀相應表裏妄將歙縣黃冊額徵田地起科絲絹捏稱徽歙無據欺

奏橫派五縣且黃冊開載絲絹歙縣一十五鄉或輕或重鄉有鄉無緣產制賦歷歷明証絕與五縣人丁無預詎容舞文滅

制變亂版籍將黃冊歙縣田土起科絲絹洒派五縣人丁代納切思本縣地窄土瘠舊額每歲已多徵銀一千六百餘兩民困已甚尚難措辦若使復納歙絲

國法安在民情何堪伏乞轉達上為

朝廷守法下為百姓除奸若權勢沮抑不念民瘼忍將

祖宗成法一旦更变萬民寧死必不順從縱彼薰焰終當

登聞等因據此緣係

國賦事理一旦更派本縣民情忿怒鼓譟不服若不及

時處分誠恐釀成大变為此合牒本府轉達施行

萬曆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一休寧縣申文

為申明

國法以彌变亂事據合縣里排耆老民人程文昌胡文

盛等連名呈稱前因寺情據此看得

國家制賦原有定額歙縣夏稅絲絹遵行二百餘年今乃改為人丁加派五縣宜百姓之鼓譟不服也本縣雖以奉行

明旨諄諄曉諭鄉民惟知遵守

祖法紛紛告擾近日通縣人民耕者棄農賈者罷市甚至五縣會議欲赴

闕上書以聲歙人變亂成法之罪欲興兵决戰以誅歙邑倡謀首纂之人情實激切勢必不已事關五縣人心終難咸勢孫服若不轉申　鈞臺代為區處誠恐變生莫測貽害匪輕為此申乞　上裁

萬曆五年六月二十四日申

一績溪縣申文

為懇豁絲絹事據合縣民人黃琥等連名呈稱絲絹本歙田地額賦遵守二百餘年無變舊今豪宦竊弄戶權奸移

祖制五縣遺毒績困尤深緣績地瘠民貧路衝役重正賦難辦尚多逃亡减額横派豈能代納愚民驚聞莫不惶惧與其苛征遺患於後世孰若披情盡死於今時勢在不已懇乞察情轉申復舊良善安生等因據此叅看得絲絹銀两原非額派催徵之令未行小民之

心洶湧若不預止派徵勢將激成大變畢縣心切傍徨為此申乞轉達施行

萬曆五年六月二十四日申

一徐太爺安民告示

為曉諭地方事照得六縣皆吾赤子本府斷無偏厚近奉　部劄分派絲絹一項雖経通行各縣尚未加派於民聞得休婺等縣人民不服聚衆洶洶深屬非法若果不堪聽尓民赴　上奏告行府自當酌議處分則事尚可轉移何得遽爾生釁造端自取倡亂之罪爾民各宜安心生理自保身家於中光成隷違者

各相傳示曉諭如有故違該縣指名揭報以憑拿究
施行故示
萬曆五年六月二十四日示
一本府申各　院申文
徽州府為仰體
宸衷軫恤民隱等事奉
都院勘劄仰將歙縣絲絹內抽出銀三千三百兩之
數分加五縣本府遵依通行歙等六縣去後續准本
府舒推官牒文據休績等縣各申稱歙縣夏稅絲絹
祖宗成法遵行二百餘年今乃一旦改為人丁加派五縣

百姓駭異豎旗鳴金聚衆洶、逼求轉申等情到府隨經劄遣牌面及示諭安集地方去後續據舒推官揭稱休寧縣民人已經遵示散外看得絲絹一項據歙縣訴稱偏累而五縣原非額徵一奉加派鼓譟相聞集衆喧嘩深為迫切若不及時區處誠恐一時雖散後復蟻聚但原奉

明文本府未敢輕議合無通行呈稟俯賜區處以靖地方庶民心可安而額派不致稽延矣緣係處分安民事理理合具由呈稟伏乞

照驗轉達施行

萬曆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申

一祁門縣申文

為權奸变

制激变生民事據合縣民人陳正黄崖等告稱

國家成賦載在版籍奉例变亂者斬原歙絲絹尉麥起

科黄冊貿徵明載刁軍帥嘉謨倚權安扯五縣隨經

奏辯查冊委係該縣夏稅正額並與五縣人丁無干

續因職掌户權敉其條挾歙私違变

國制將歙額稅飛派五縣咨文甫下四封驚愕思祁未

邑地瘠民貧較之歙縣產土不及百一稅重已過十

倍民多適逃流亡正賦尚難輸辦權謀加派外稅民

命益切倒懸農商棄業士民扼腕衆口一詞思復

聖祖之舊制群情共憤誓誅首惡之奸謀勢焰逼凌情屈

激變茲承榜諭雖切安撫之真肫顧茲荼毒難禁衆

心之洶湧若不告鳴禍生不測變出非常懇憐民瘼

俯申轉聞上復

祖制下安民生激切哀告又據黟縣里排謝岳等呈為刁

軍倚仗權奸變亂成法激變生民事供惟

太祖高皇帝酌地起科隨土貢稅冊籍久定孰敢變更禍

緣歙縣刁軍帥嘉謨將歙縣額徵夏稅絲綃以

會典內開人丁二字倡舉群奸恣行告奏希要休婺
祁黟績五縣通融代納五縣隨奏蒙備行撫院移文
南京戶部會查後湖起科額則黃冊　撫按道府勘
議委係歙縣田土起科至今二百餘年傳流有據久
不容变陰懼權奸欲將歙之歲徵雜派抽減三千三
百之數分加五縣當時亦知成法難更曲為具咨回
覆奈權屬本部殺尚書以歙私而欺公視成法如故
紙仍依人丁加派蝗縣朦朧題準
欽依致蒙派徵切思賦有黃冊地畝宜十統乾坤版籍
是據假如歙之絲絹可以派遞於均費歙本一石

徵銀六兩四錢折則二十兩今錢均程欽米每石僉銀不及三兩祁則四兩有餘鐵畔炎勝不平因遵憲度不敢告擾令據歙縣抽派新法則祁之偏重亦該通融矣伏乞臺申以彌激變平情據此勘得民情皆願減賦不樂加徵廿有不平輒生鳴籲今以歙縣絲絹派及五縣民一聞之不勝驚惶怨聲四起地方騷動本職深諭以

明旨之當遵彼則皆應以

祖宗成法之必不可更本職復諭以刑憲之不可干彼則復應以無救加派之必不能堪祁民素稱馴良雖一時

敢謀聲喧之態狀覩各縣稍緩其不忍甘心額外之
加情比各縣更切誠恐泒徵之令一下小民之群然
四起者有必不可禁矣若不預爲申豁臨時恐釀大
变爲此合行申乞　照驗施行
萬曆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知縣姚三讓申

一舒爺安民告示

推官舒　示諭欽之絲絹二百餘年一旦分泒各縣
宜民情之洶洶不平也本職目擊心恫已經申府轉
達施行外今来署縣復見各里遮道號訴者無累萬
萬人情甚激切義不容緩今將沿途所收呈詞粘連

復中本府轉達務期必豁允我良民各安生理毋得

荒工廢事蓋本職以百姓之心為心即一夫一言之

及無不盡心圖之豈必驟衆棄叢然後動念哉爾等

在城者其即日開市在野者其即日歸農毋泚我令

毋壓我愛乃見父母赤子一體之情故示

萬曆五年六月二十七日示

一件辦餉府事摘稿

原任尚書郎御注遂辭摘帖為地方重情事生山中臥疾遂成沉痼迄今三載例應休致顧區區犬馬私衷不忘報

主廊廟遠猷閭閻疾苦夢寐之中孜孜靖獻况本處地方

重大事情關

朝廷之紀法係黎庶之安危浮於目擊豈容緘默先該萬曆三年歙軍帥嘉謨以該縣額徵絲絹引

會典無專派歙縣字樣奏扳五縣萬曆四年五縣民程文昌等奏查後湖黃冊聚

准下戶部轉咨南京戶部會同南京戶科查對後湖自
洪武初輪黃冊以至隆慶元年終今二十一輪委係
歙縣從田地起科鄉果覈條分縷析與五縣無干
抄有全冊轉咨　撫按衙門發行本府閤戶科都給
事中光　具
題一款額定嚴派內稱徽州府人丁絲絹係當初暫借
歙縣充納偏累至今要行改正該戶部尚書殷
題覆不論舊額引蘇嘉等府均則事例槩以六縣丁糧
通融總算均派又有歙民江子賢等奏稱後湖黃冊
係五縣吏與正賦役不均之根源今日正要拔根塞

源華此弊政亦引蘇嘉等例欲行均派隨蒙本部複

為

題覆再申通融均派之議咨行　撫按行府查筭至萬

曆五年二月內太平府推官劉　與太平府同知龍

會議明知該縣絲絹係干

聖制不敢別議將歙縣別項錢粮扒出三千三百兩分派

各縣以陰補歙縣絲絹之數兵備道副使馮　呈巡

撫都御史宋　當據回咨五縣人民以本府府縣官

俱不會議朝三暮四之術公道難掩衆心不服節告

新院及前院回咨到部本部

題覆不准撫按文移徑以絹數分派各縣行文至府出
給告示勸諭各縣於本年六月十一日到縣張掛愚
民仰見
祖宗舊制一旦更変騷然驚駭又聞帥嘉謨自京回還歙
縣士民花紅迎導謄示各縣正值署縣事通判徐
是日上 京進表一時憤激𤼵擁縣街連名具告乞
求申達大書歙棠変亂版籍横派絲絹貽毒五縣激
切赴
奏垂髫戴白眾情洶〻奔走呌呼自暮達旦本府通判
徐 諭代為申請眾情稍安未偶湯聞曷勝驚愕愚

雅錄民百萬爲衆好開父特伊附郭毆辱士夫遍絕
居鄰亂畫在眷萬一而相搆禍變不可測又各縣紛
擾傳聞交興薛聯湖口訛言佈散有操兵睦鄰趙把
總妄言獻府提兵壓境廣縣丞塞揭首事會同拘拿
人心益懼複集喧擾且本縣去府既遠又無正官安
戢輝等各鄉士夫俱避嫌疑不敢到縣蚩蚩衆庶倀
　如狂聚如鳥合驚若魚散蓋玉與石混而疑與憤
交終日風波洶涌宜爾湖阻泊滋恐致生變今蒙親
臨坐鎮乞臨出嚴諭以安良善嚴加戒約以防奸宄
俯賜申達聽宜抑讚轉行

奏請以定驚惶況今
朝廷精明紀綱振肅上下大分無所假借往歲湖廣激
變事情從重處治今事体雖殊法度畫一於欽官雖
為奸作而尚書則国之大臣朦朧亂
制雖執有詞
明旨或違恐干憲典起　奏乎
上固為至情真伸其名則為非分更乞預示俾蚩蠢之
民知畏法度情雖激切毋得紛擾諸凡事情俱令者
民陳請聽
朝廷處分此目前之急務防變於意外者也至於變

亂版籍或是與非難兩下。奏揭互陳紛紛不一竊

竊謂

聖祖經畫區宇則壤成賦定之黃冊載在後湖豈與錄徇

皇容許弊以戶部而不遵黃冊是吏部之不遵會制

刑部之不遵條律也今據黃冊歙縣一十六鄉有科

絲者有不科絲者有稍科絲云錢者有科絲四錢者大

約四十四千餘頃徵絲者止三千餘頃其中輕重又

自不同若謂各縣吏書作弊則該縣之自相區別者

又誰之弊也甚則歙郡志爲各縣士夫秘筆豈該縣

無絲地而當時士民又與本縣相通和今妄詳

聖制指為弊源似與通民律條備在但下撫按未的據黃冊指實回咨正以通融之說委曲調停本部不知其詳似不得而輕議之也今日所仰藉者撫按新任有

撫按府縣任其責

朝廷執法有部院科道責其公也將南京部科將發全冊據實

題奉下南北各衙門從公會查要見

聖祖初定黃冊有弊無弊該部前後

題覆或公或私會與據何年黃冊而修郡誌據何年

說

准而定做老相傳有何指實那務曾傳有何明文部咨
行撫按查勘未見回文兇科攝指欽之偏累何所憑
據註料論戮粮額定不可滌減　部覆駁道職以均
論何相背違　撫按之諭停無
聖祖之欽定孰當遵守本部之徑覆與撫按之回咨文
何異同本部前引蘇嘉均則事例果是以此縣之所
有加彼縣之所無否後引此直均派事例果是改
囗勑之處盡爲今日之均平否通將彼此
參詳前後文卷一一查覈定是非以副均直之一紀法以
安衆心庶併

祖宗二百年之定制不為紛更則地方數百萬之生靈自
獲寧平辯其見時人論事必曰天下勢而已矣勢重
不可反辯竊謂天下理而已矣而勢不與焉
國家斷大事者論是非不論利害不惟一言決事而必
俟泰然公論久定竟有得無失不然恐違矯枉至於
破壞天下事而卒亦不見效君子貴存其遠慮輸倡
議辯論先覺預知徵人氣象必有今日構結之
禍上書 當路必曰隆杜禍本搗報 撫循必曰預
塞釁端至論不可以有用之財置無用之地方百年來遠
慮規畫宋 院撫諳循撫協令各縣措徵事勢至此

羣輩始萌猶可杜息其指斥之實惟知切齒於殷門其號呼之狀惟欲求伸於　官府其迫切之情惟欲求通於
君父終日呼囂我致變亂一夕九驚本府親見
君門萬里何由備知苟不辯別黑白詳悉具
奏輝恐
朝廷嚴肅
明旨在前萬一誤　部以舊日成心傳訛謬妄一偏
題奏
朝廷據以處分則民情愈激潰决不收百萬生靈肝腦

塗地誤

國誤民不知其禍之所終而當事者罪有所歸矣所望

辯一府

奏揭之是非究五縣起釁之始末的確申達轉行

奏請上不朦朧以狀

君父下不掩飾以愚百姓中無顧慮以愧此心思阿徇一

人天下之公論必不容掩遷就一時百年之正案必

無所逃辜曾移書詰責叚許謂

祖宗之成憲二百餘年以本縣一朝之戶部而變亂之縱

能為幻於一時寧保於百年之後乎此不易之定論

輝之責備於　執事者

朝廷之法臣子之職天理之正人心之公也輝以臣執議違衆忤時誠知歙人側目久欲甘心外用此多方謀害内播飛語百計謀斃輝惟知守正理以聽其正命而已他又何知焉苟全一郡之生靈而一身之利害又不足恤也茲懇惻建言為朝廷謀為地方謀為當事者謀非為身家之謀也為此具揭須至揭帖者

萬曆五年六月　日報

一舒爺署縣申文

婺源縣為仰體
宸衷軫恤民隱冒昧數陳條例以裨
聖化萬一事萬曆五年六月初九日奉　都院　案驗議將歙縣原徵絲絹分派本縣人丁三萬五百八十五丁每丁派銀二分四厘共銀七百二十四兩八錢六分六厘該絹一千五十丈帖行到縣派徵等因奉此先該掌縣事本府通判徐　給示曉諭去後續照本官賫捧進賀表箋本縣印烙改行本府推官舒　管理遵於本年六月二十九日臨縣據本縣士民程德

用游廷詔鄭廷亮俞啟文等五千人民遮道哀告爲
權奸徇私擅用变制殃民懇乞申
奏以過亂畧以遵舊額以甦生靈事詞稱歙縣絲絹額
由田土起科冊載後湖歲徵歙供二百餘年無変陡
被歙刁帥嘉謨等扳害五縣五縣人民程文昌等隨
激
奏訴已蒙該部駁稱
國朝定制遠有黄冊近有實徵可據咨行 南京戶部
院道查冊併府縣實徵查浔絲絹委歙額納夏稅絕
與五縣人丁無預詎歙官殷 明倚戶部恁從变更

不遵
太祖冊籍不待前　奏許閒不行　撫按再詳竟爾𠤎
覆坐派恩婺兵荒歲歉土瘠民貧正賦尚難輸辦人民
逃竄逃亡何況將歛額稅改加人丁代納民何堪命
縱行刑併之嚴民惟知有
太祖昔日之成憲不知有歛逆今日之变亂可生可死必
不代歛交納近被倚住附郭告則把截遠被倚任當
路　奏則沉擦控訴無門乞憐亟申復
制正逆厍版籍不被其变亂人民不被其流毒等情據
此申詳間又奉　本府帖文為摘陳厍蔵觧納事宜

以稗

国計生民事仰縣官吏速具依准申報等因本縣人民

賑見帖內有絹字目催解思得縁絹係欽

国初斷麥補縣夏税正額經今二百餘年實與婺民無

干陡被生奸妄　奏变亂成法乞丞申諮等因據此

叅照得

国朝制賦以黄冊為定額輕重有無酌有成規不容一

毫移[illegible]種改更变着也欽之條絹輸解二百餘年無

異今陡改為人丁加派五縣無怪眾情洶洶本職到

縣掌印目擊萬民不勝激切農棄其耕賈罷其市私

訟不許公賦不輸惟以克讀
祖制為心。攘除改制起釁之人為念。且五縣一心。萬姓一
詞。曉諭不能使服。威脅尤難強從。若不申
請除豁。非惟加賦不供。將使正賦日詘。且變生不測。為
患匪輕。緣係民瘼激切重情。司民牧者不容坐視。擬
合申禀為此遵將前項緣由開具書冊申乞　照詳
明示遵奉施行

一舒爺申上司揭帖

歙縣之不當派地方事体憂深慮遠。詳具汪鄉宦揭

中。其理甚著。且殷司徒所覆徑改雜派而攤丁絲不由、撫按而出、部議。此民情之所以洶洶不平也。卑職奉委縣印、過休、則遮道數十里、入癸則號訴萬万人、即多方曉諭、極力調停、不能平其忿激之氣。若不及時處分。將必釀成大变。所謂處分者、固非可以理諭。亦非可以勢禁。惟歲報錢粮。暫將此項停徵。乞

鈞臺速為

題請。則五縣有更生之望。而人情自貼然矣。但

題請之說。直指其非。則於殷司徒。微有不便。而歛之心

固未忍也。惟乞

命下鈞臺轉行諸司

覆議俾六縣民心彼此允協然後施行倘議未停妥則此項錢粮仍令歙照舊輸納

国賦豈可一日虧哉汪鄉官鄉閭杜門職過其里請與

商議出而任事義氣所激不顧利害挺然以身當之卑職待罪地方又豈敢緘默自持坐視生靈之顛危而不為之一申訴哉伏乞

鈞臺俯念輿情速賜

奏請以安人心新安去南都不遠傳聞甚易倘

鈞臺

題請稍遲。恐　臺省或有風聞具本先往。未知可也。更乞

鈞臺移書殷司徒。毋執已見。毋拘成議。毋再妄舉以保身家。然亦不可言之太過。恐激其暴怒。當今

朝廷無姑息之政。殷司徒復有另

旨。倘窮究五縣首事之人。則民心愈忿而愈不平。新安之區。將為戎馬之場。而大禍不可言矣。　府縣体統例不敢徑申。但事勢窮迫。設或稽遲。干係甚大。且歙縣附郭百姓告稱遏絶申訴。本縣文移不能馳達。誑使宜徑請憲乞務賓臨。禀曷勝激切悚息

萬曆五年七月初四日申

一本府禁約

為禁仇害以安地方事照得本府所屬六縣近以告爭絲綃互相仇怨視如秦越在歙縣所轄還五縣人民輒行毆辱阻絕生理在五縣地方遇歙商販肆行趕打搶奪貨物豈惟彼此報復有乖紀法亦且啟釁開端實招後患且所爭多係無干細民又何足洩其不平之忿為此示仰六邑軍民人等知悉告爭事體自宜聽候上司及本府秉公處分安得恣行私忿以干刑憲自今敢有彼此仇害者許被害之人即赴該

縣登時口稟仰縣即將行兇之徒枷號示衆倘該縣偏護邑民不如法懲治者許即赴　府申訴以憑拿究并將該吏一體坐以阿縱之罪決不輕恕

萬曆五年七月初一日行

一兵道出巡告示

欽差兵備副使馮　為出巡事據報舒推官往婺源縣署印休寧遞道阻留婺源縣竪激变旗等因到道未委虛的諒爾御號稱鄒魯宜不至此為照絲絹一事啟

戶部不自隱逆果於

題覆致違院道之成議拂五邑之通情爾等宜不能甘

[illegible]撫闔然業已奉

明旨矣殷戶部爾卿也可抗也獨不顧

明旨何耶即謂

君上過聽在臣子必不得已有伏

闕陳訴而已延聚衆鼓譟以訦有司與稱亂者何異本道誠念爾等無知不忍視他日紫首誅也是用冒炎㷔歷各邑為爾等善後畫所過之邑士夫父老有欲言者各就本境相見在官人役各衙門伺候見畢俱回本縣以聽處分如有隨從跟走群呼類引嚷亂有聲者即係悪少棍黨漸不可長本道定照軍法綑打監

候干碍職官定行叅

奏請毋疏犯故示

又兵道安民告示

為出巡事照得欽縣以改派絲綿犯五邑之怒動六月之衆本道聞報而來巡歷各邑正恐一時衆憤勢不自由稍至于犯終致禍辟又以奉有

明旨遷難擅便意欲先行該府且免徵派轉懇

兩院再為

題請行至石碌以天氣炎燥決馬勞累牌約府縣正官赴休會議事當處分正不欲勞爾百姓也行至黟縣

聞休婺績五民扶老携幼聚縣告饑守候是本道憐於署行數爾五民老幼匍匐遠道忍甚憫之本道已諭黟縣士民不許他往隨至祁門士民亦已唯命又至婺源此体本道舊嘗署印當與士民盤桓數日其士民之在休者從容回縣赴見每忙急觸暑毒自婺源至休寧休寧士民亦止衙門候見不必遠接由府至績溪遂親往　兩院訴爾五邑情詞請免加派以復
祖制本道一一示之後斷乎不易諸百姓各回生理示後再有喧嘩者必亂民也
朝廷法典必不相狥毋貽後悔須至示者

一祁門縣通學生員呈道准詞

爲乞遵

祖制以安民生事切惟

聖祖定制士民欽遵歷今二百餘年無敢変亂近被歙縣

帥嘉謨倡以絲絹妄扯五縣巳經

題奏查覆勘得歙縣絲絹原以麥稅起科絕與五縣無

干曾蒙　撫按兩院勘實

覆奏悉遵

祖制如舊復乘欽宦其執掌户攙任由行私敢違

院道之成議変亂版籍之舊規混以絲絹捏

叅禾丁飛派五邑嵗庇上邑之鄉曲逼变五邑之人心郊外輟耕城中閉市群情共憤思誅首寡之奸謀爲口一詞懇覆

聖祖之成法欽承　明諭雖切安撫之諄諄頋惟鄉民難禁憤心之洶洶伏乞察情彌变轉日回天庶幾上遵

祖制下安民生爲此具呈須至呈者

萬曆五年七月初五日生員吴守道　謝繼紘

洪世棟等

一婺邑民人告府准詞

爲權奸变　制毒民懇乞申

奏救甦生靈事切惟田地供税人丁當差自古至今率

守弗易我

太祖高皇帝區畫疆宇均天下田園戶口裁定版籍切無

不均之税並無納税之丁二百餘年無變陡被欲逆

某抗違欵將歙邑額納夏税絲絹扳害五邑先嗾逆

民帥嘉謨汪子賢等欺

奏繼倚戶部恁從變亘輙訕

太祖裁定之版籍為病根弊源泥儒臣纂修之會典為可

信可據不待前　奏許問徑行

題覆橫派不思某條欵人宜當依例避嫌不應借行欵

秘既居戶部尤當秉公守法豈容朦
覆增減且絲綃由歛田土起科冊貯後湖有畝科絲四
錢者有畝科絲無錢者有有絲者有無絲者有無輕
重一歛具不能均爲可拔及五邑通郡惟歙當庶獨
發兵旅秦等今丁差役錢粮逾年尚且不支何況將
歙額稅改加人丁代納民豈堪命縱行刑併之蔽民
雖知有
太祖昔日之成憲不知有歙逆今日之变亂可生可死必
誅不代納且近被倚倖附郭告則批識遠被倚倖當路
奏則沉捺擠訴無門號冤無自幸際

撫治枯苗逢雨 紀辯丞陳復

制正逆燕版籍幾變而復定令民幾動而復安萬世斷

恩激忠

萬曆五年七月　日程德用　鄭廷亮

游廷詔

一件縣申文

為懇究亂　制以安民生事據本縣民介學浮棟并

狀告前事詞稱歙刁飾嘉額妄將該縣額徵夏稅絲

試

制奏扳𨽻邑辯納蒙查明洪武迄今黃冊不容更變豈

倚户部權勢扶制委官不拘五邑面審議將該縣額
徵
国稅抽出三千三百兩奉合雜派壓洒五邑人丁代納
不思夏稅秋粮原自
祖宗開闢照依郡邑大小田地肥瘠貢稅徵賦成法二百
餘年一旦倚恃當路權势恁從变亂增減民心何服
切思黟縣土瘠民貧地僻差重較之歙縣富庶万不
及一若損賦於歙而增賦於黟人民雖不敢变終必
至於流離歷考往古禍乱率由紛更制度憤怨民心
而始今幸　仁天照臨蒼生有幸乞准轉達遵

舊制以安民命實為萬代陰功據此又據通學生員汪
大倫胡應詔舒時英等呈為懇復
祖制以收人心事
國家制賦原有定額歛輸絲稅向無異論禍因權官變
亂成規橫派五邑小民控訴無門故爾洶洶奮激切
念
朝廷大政法
祖為先
皇上深仁安民為本况二百年之定制豈容捏更而五
邑人之奮心也雖強服呆乞仍莖作主轉中

奏奪上復畫一之

祖制下彌將变之人心則無辜赤子賴以更生而歷代贍

仰在此舉矣等情據此參照

國家制賦本酌地以起科下民輸納當隨土而責稅今

以歙縣夏稅科絲恪守二百餘年一旦驟更派及五

邑人丁代納啞民聞之莫不駭異本職切諭以

明旨之當遵百姓惟執以爲

祖法之難变甚至不願輸納集衆紛紛告擾本職從

上之令恤民之情當此兩難憂慮惶惶殆有不能一日

以自安矣若不預爲申豁誠恐不一人心別生異端

貽禍非輕為此合行具申伏乞 照驗轉達施行

万曆五年七月　　日申

一都院安民告示

欽差督撫都院示人丁絲絹攤派五縣事經部 覆奉有

明旨詎敢不遵行即謂創加之日人稍疑 难具訴

兩院可也陳 奏

闕廷可也何得聚衆擁縣輒為鼓譟果有之未及減已之

羞先已陷身太罪矣本院覩此申文不勝駭異即欲

拿究以正法紀但念人衆且屬無知仰府督同各縣

掌印官諭之以加派事小抗拒罪大之意各守分義

勿敗身家攤派一節應自五年起本院會同按院與該道有司官另行詳議批文到日如有一縣一人敢倡言鼓衆者該府肘鎖解院先以軍法綑打然後問遣決不姑息故示

又

督撫都院示諭休婺祁黟績五縣大小居民知悉摧銀一節事干多人不爾窮治絲絹一節查無舊額為

爾

題請本院盖屈法伸恩寬大之至矣近聞彼中士夫率其生徒二三父老率其子弟洶洶嘖嘖猶復妄動無

乃以不貲之身輕試

朝廷之法耶本院謾則糾之以刑夫復何懼哉牌面到

日即刻解散如仍驚擾官府或再有後言掌印官即

時綁縛解院重究干礙勢豪併究不貸

一拿帥嘉謨牌面

兵道馮　為督撫地方事万曆五年七月二十日奉

都院胡　憲牌據徽州府申稱奉文派到休寧等五

縣絲絹遂有休婺居民鳴金建旗聚衆鼓譟等因到

院據此看得歙縣絲絹已經徵解二百餘年今照奸

軍帥嘉謨妄行

奏派又以緊縣津貼之費輸納冠帶許張梓里以致五
縣居民憤恚不平鬨然群聚已经本院會同
按院具
題外為此牌仰本道官吏即便密拿帥加謨正身到官
發府監禁聽候
明文至日究問施行等因奉此理合就行為此牌仰本
府官吏即便密拿帥加謨正身到官如法監禁聽候
明文至日究問施行毋得疎縱罪究不便須至牌者
一都院憲牌
督撫都院　示諭婺源縣大小居民知悉絲絹銀委

非舊額驀然加派爾等情委不堪然當哀詞挍訴令

豎旗擁衆逼挾官府則無

国法矣訪求其实皆由汪時陳憲光金伯梧程記王慶之主謀生事已行拿究外此外一無所問爾等見示之日各安生理如初絲綃一節已經會同按院為爾等乞

恩

聖德廣大當必寬從爾等但聽減豁百無疑畏如再敢有造為浮言鼓惑衆聽及爾等爭訟別事假此攀訐希圖准詞者縣官輕則責治枷號重則肘解本院綑打

八十然後重究不恕

萬曆五年七月　日牌

一按院安民憲牌

爲議處絲絹以安民心事據徽州府徐知府呈稱近

奉加泒休寧等五縣絲絹銀而百姓不堪迫切求爲

題免等情已經出示令其靜聽處分近聞百姓尚懷疑

未信今已會同撫院

題請定爲爾民豁免訖合仍曉諭爲此牌仰徽州府即

差人賫示休寧等五縣百姓知悉各宜安心生理聽

候成命至日施行毋得迷憒妄自作孽未便

萬曆五年七月　日牌

又

為嚴禁謠言鼓衆以靖地方事照得休寧等縣近因
絲絹銀兩已經會同　撫院嚴分具
題候請
明文至日施行外訪得六縣百姓尚爾不念身家各懷
仇怨謂無為有指虚為實造出訛言傳報四方欲以
嫁禍於隣境且聞歙人又阻截五縣之人肆行歐害
使道路斷截不敢往來夫人心不相遠爾欲求勝於
彼則彼亦欲求勝於爾以若所為不至於釀成大禍

不已也將細事小作孽事大瞞有鬼神明有
國法一蹈反逆他日殺身破家悔將何及為此合行出
示曉諭凡我良民務要洗心安分聽候
明文處分勿信訛言勿懷異念以性命身家為重以耕
讀經商為本痛加改過各求自新毋蹈前轍敢有仍
造訛言潛地害人者該本縣官徑拿解院以憑重遣
諸色人等有能擒獲實陳告或綁縛送所在官司者重
加給賞決不食言須至示者
仰府將發來告示六道分發歙等六縣張掛曉諭具
由繳

萬曆五年七月　　日示

一婪民訴究說帖

帖訴為籲天矜罪事愚民無知誤犯大獄情激可憫冒死上訴哀乞

天臺轉達超生地方幸甚生靈幸甚

計開　訴擁衆倡亂

夫事不干自己而聚集兇徒出入鼓譟者罪也本縣地瘠民貧正賦苦難輸辦六月間奉　徐爺比併南粮示令里長各帶排年赴比本縣里排共有一千五百餘人在縣聽比時憂南粮未完捉奉

明文加派絲絹共千五百餘疋除縣當戶領解外入丁
該派出銀七百五十餘兩挑錐傭菜之流疲癃殘疾
之輩各各受累人人嗟違又兼許兵爺行限勒徵繳
取依准甚嚴愚民不勝駭憤一刻之間里排相聚遂
有千餘是里排不約自集而非兇徒聚集之比里排
不約自議而非兇徒聚議之比至於倡亂誘極無根
其禍盖擬把摠趙洙領兵守婺日久心切思歸無係
欲人為歛樹幟因見里排聚議乘夜撤兵回府詐令
歛兵遍佈流言謠傳道路妄誣發民倡亂以致風聞
上司據報奏疏搆成大獄冀倡亂之罪所犯匪輕倡

亂之實須要的據查民六月廿八日到徐爺賫
捧往京身寺里排并各騎送二十餘里至二十八日
舒爺臨縣署衆身寺里排千人迎接二十五里士樂
民懽並無喧亂七月初一日　舒爺謁廟行香生員
擊鼓講書毫未廢禮與縣僉押吏書升堂盡卯毫未
廢事不意里排系拜之時陡有歙快王學來縣投落
文書祭言歙人將銀老百兩托付府書程鳳買通戶
吏程德煥戩繳依准恐書認納絲絹一時愚昧不料
歙詐衆遂擁捉德煥叢打生員併鄉老人朱鑑急勸
亦被毆傷彼懼下舒爺坐堂和敢激擾恐得紫陽書

院與縣廳止隔一墻衆請縣丞老爹前赴書院究追總頭賍銀未一刻間知係歛詐衆即擡送回縣衣冠整然寔無干佀里排人等隨已解散貼靜無異痛

恩　舒爺謁

廟師生未蒙講升堂僉押吏書未蒙加錢粮遵限完納使客依禮迎送庫獄無虞城池無恐公差無拒文書無阻道路未塞官常未改言或喧嘩愚民自相咀詈已耳未嘗放言以肥上人雖擁衆愚民乍惑浮言自相攻訐已耳未嘗持械以傷人揆之於情非爲亂稽之於事未有亂坐以倡亂情極無辜伏乞詳察

一訴插旗議奏

夫事不干自己而插旗議

奏者罪也。本縣山民性朴，惟知遵守

皇祖定制，不敢違悖。一聞歙变成法，横派絹賦，將致蘇松

白粮，亦得援例攤派。版籍紛紛，何時能定。身家固難

保持，子孫受害無已。各思逃移，有民人程夫、縣者懼

無以聯民心而安戢之也。造旗一面，插豎郊外，旗上

直書歙官某倚居戶部，擅改

祖制，变亂版籍，積洒絲絹，貽毒五邑，激議

奏。豁各毋驚惶。夫插旗為集離民也，非激変也。議

奏爲復
祖制也非僞飾也伏乞詳察
一訴逼挾求申
夫事不干自己而逼挾官府者罪也無奈斂焰薰天
勢難與敵程文昌等
奏訴不蒙提審徑　覆江子貽毀謗
聖祖不蒙擄𩀱正罪程棣董洙捧𩀱赴
奏行至臨清被斂究追捕截回游銘胡三赴
院告訴被斂究搜狀杯回本府轄斂地利告則速死
上司遠隔千里天高聽卑非伏乞縣主之巫中則下

情不滑遠遠乎矣條院非有人民怨哀鳴則申以

縣主又恐滑罪於權豪尸滑聽斷公庭激稟速申然言

語惶切聽之似遷人衆嗔言聽之似挾其實來申而

非遷挾也伏乞詳察

萬曆丑年八月　日

一徽州府申文

爲仰体

宸衷軫恤民隱冐昧敷陳條例等事照奉 部院劉付仰將歙縣絲絹抽出銀三千三百之數分派五縣本府遵依已經通行所屬去後五邑人心不服聚衆洶々本府已經通行申呈 各院道間今又據休婺祁黟績五邑署縣事推官舒 等申據各縣士民程德用等呈稱歙縣絲絹額由田地起科冊載後湖歲徵歙供二百餘年無異陡被歙刁帥加謨等妄

奏扳害先該五邑民人程文昌等

奏詳當蒙該部駁稱

国朝定制遠有黃冊近有實徵可據咨行 院道查冊

併府縣實徵查得絲绢委歛額納五縣絕無干預今

户部朧 罘坐派不遵

祖制思得五邑土瘠民貧正賦尚欠何况代歛輸納民難

堪命縱加刑併民惟死守

祖宗成法并因據此該推官舒 并參照得

国朝制賦以冊為定歛之絲绢遵納已久一旦更派無

怪眾情洶洶各官目擊士民擾嚷輟耕罷市私事不

営公賦不輸且五縣一心万姓同詞曉諭不能使聽

咸騰，猶難強從，若不亟請轉
奏除豁，則民情憤怒，大變將作，一郡生靈干係匪輕，合
行呈稟，并情到府，看得絲絹一事，在歙縣以
會典人丁為詞，
奏其偏累之苦，在五縣以黃冊實徵為據，訴其拔害之
情，俱各　題奉
欽依，該戶部備咨前來，以經前院行委太平府推官劉
并会勘得額徵原有定規，難以擅更，而雜派隨時盈
縮，可以轉移。況歙縣除絲絹之外，雜項差徭視五縣
尚多銀二千六百有零，且附郭之邑，勢多派取，故議

以絲絹仍供於歙而五邑量其大小雜差之中共加
銀三千三百兩以解附邑之累而平彼此之爭該本
道　覆議申詳前院俱經
題覆後該戶部看得六邑之所爭者在絲絹而所不爭
者在雜派況絲絹均攤有內八府之例而雜派多寡
係一定之則故銀數不加多但議易以絲絹名目已
經　題奉
欽依備咨轉行到府遵奉抄行各邑間今擻休婺等五
邑所呈民情駭異洶洶非常非敢於違
明旨而撓法紀盡由殷司徒職司

国計據法有信不賍罰嫡却硬故五邑賴以欽太
而私議𢿙穀割丘邑之舊有加各邑之衆無不寒其
体　国之公而措𣂏鄉邑之私奶散衆黨揭旗道路
喧嘩本府竊惟五邑之衆既不肯勝誅且又未嘗撓
公法而獨欲與歙構私𠂢即令衆不返耕商不出途
萬衆一心四民失業老幼進以顧天控訴咸由本府
山川峭激所產之人剛悍負氣得於天性故忌衆春
　死而不悔此礼義所不能喻而刑罰所不能威已
該本府躬自撫慰安輯業遣但地方雖未失事而慮
民則已騷擾目下雖各寧家而人心尚未帖服及今

若不釐分將來必成大變豈惟絲絹一項不能早完而百万生靈將為魚肉伏乞體念歙縣之減額新奉明旨既不可以輕議五邑之增科群情憤惡尤有難於強派相應曲賜題請俾彼此無爭而量為酌處使正賦不虧在歙縣仍蘇其偏累之苦而五邑可免其額外之征以六邑之賦解六邑之紛不必分公家之費積惟平之供而可以服百萬之人心彌十邑之患難仰惟鈞臺裁酌施行庶地方不致他虞而額派不致稽延矣係私酌議案理聚舉禁詳奪

萬曆五年正月十一日奉

一五邑激起　都院告諭

爲權奸挾私瞞

奏變法毒民事伏覩

大明律凡官吏人等挾私欺公妄生異議變亂

成法及增減税粮瞞

奏請年久事發者皆置重辟豈徽州軍餉嘉謨妄以黄

冊該歙縣額定夏税絲絹　奏扳五縣身等赴辯蒙

准下戶部咨行下撫按轉行南京會冊衙門查明後湖

黄冊起自洪武十四年歙縣實徵田地起科每畝有

科絲四錢者有科絲二錢者亦有並不科絲者條分
縷析相承二百餘年頗與五縣無干不期殷尚書一
操戶部恐黃冊一明公論難掩不待查冊問報影借
戶科條陳朦朧
覆議又將逆民江子賢等所訕黃冊乃病根弊源之語
准咨撫按在撫按明見黃冊係干
祖制曲議均派除補絲絹在權奸明欺黃冊可以改變徑
將絲絹稽派久下權奸倡和上下符同帥江肆謊游
之妄其種變亂之條正可扶同彼倡與和致毫不臣
驗舉可惡果縣富甲於吾徽賦稅自難一例今乃減

當邑本有之夏稅於瘠邑本無之人丁四封驚惶眡
不貼席農輟其耕賈罷其市頓遜遠下情難以上達
奏則顧尚書蜀嵎之虎告則歛衆為蜀城之狐控訴無
門嗷嗷待覽所望　當道仁天為下民作主為
朝廷守法庶
祖制不改貧民猶可更生如逆倚勢怙終不亟改正則小
民但知遵守黃冊萬死為
朝廷守法之民決不與叛法之逆戴天共土也乞憐民
恩亟賜
奏聞保全民命扶持

國是生靈幸甚激告

萬曆五年八月　日程文昌　程德用　胡国用

一五邑激赴　按院告詞

為懇奏設　制事欽縣田土起科絲絹妄扳五邑代
納身等與帥加誤等　奏許三年未經拘鞫殷户部
扶私欺罔朦朧　題覆勢壓涵派群情激切懇復
祖制乞准
奏請將原會查部科抄發黃冊便見常賦有歸亂
制有屬庶免貽毒萬灵百代陰功激告

萬曆五年公涓　日程文昌等